

#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达证券”或“辅导机构”）已接受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来股份”或“辅导对象”）的委托，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。信达证券已与东来股份签订了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》，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，于 2018 年 6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报送了辅导进展工作报告。

自前次辅导进展工作报告报送之日起至本报告出具之日，东来股份发生股权转让导致的股权结构变更、以及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事项，现将具体事项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东来股份股权结构变更情况

股权转让前，东来股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上海东来科技有限公司	5,335.20	59.28
2	朱忠敏	2,071.80	23.02
3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悦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50.00	5.00
4	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99.70	3.33
5	云南大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	270.00	3.00
6	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58.30	2.87
7	上海永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225.00	2.50
8	上海浩鋈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90.00	1.00
	合计	9,000.00	100.00

2019 年 8 月 22 日，上海永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达投资”）与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日照宸睿”）签署了《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约定上海永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3,813.2925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东来股份 225 万股（占

公司总股本的 2.5%) 转让给日照宸睿。

截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, 双方已完成股份交割, 股权转让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, 东来股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:

序号	股东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 (%)
1	上海东来科技有限公司	5,335.20	59.28
2	朱忠敏	2,071.80	23.02
3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悦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450.00	5.00
4	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99.70	3.33
5	云南大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	270.00	3.00
6	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258.30	2.87
7	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(有限合伙)	225.00	2.50
8	上海浩鋈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90.00	1.00
合计		<b>9,000.00</b>	<b>100.00</b>

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, 注册地位于山东省日照市, 由上海亿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, 已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备案登记, 备案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31 日, 基金编号为 SX8753。

## 二、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事项

信达证券参与本次对东来涂料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原辅导工作的人员为张邈、娄家杭、单思、徐庆瑞、杨三川、蔡宜佑, 其中张邈同志为辅导小组组长。

本期辅导期间, 因工作变动原因, 杨三川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, 工作交接已顺利完成。

本次辅导人员变更后,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张邈、娄家杭、单思、徐庆瑞、蔡宜佑,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信达证券的正式员工, 具有证券从业资格, 具备有关法律、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, 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, 有较强的敬业精神, 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。

### 三、其他辅导工作情况

在本期辅导工作中，辅导机构派出的辅导工作小组依照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辅导机构与辅导对象签署的《辅导协议》以及辅导机构为辅导对象制定的《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》，勤勉尽责地为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工作，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治理，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。

在辅导过程中，东来股份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的辅导工作，辅导对象对辅导内容进行了深刻的学习，并且认真对待辅导过程中提出的有关规范建议，从而保证了辅导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以上情况，特此汇报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 9 月 3 日